# 正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转让控股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公告

## 特别提示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:

- 正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拟向控股股东正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正源地产")下属子公司大连正源物业服务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正源物业")转让控股子公司成都升泰物业管理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升泰物业")95%的股权。
  - 转让价格:本次股权转让价格为700万元。
  - 本次关联交易有关事宜不需要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# 一、关联交易概述

正源地产持有公司 23.70%的股份,为公司控股股东;正源地产持有正源物业 33.33%股份。因此,正源地产和正源物业均为公司关联方,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,本次公司向正源物业转让升泰物业 95%股权的交易构成关联交易。

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对上述事项进行了审议,关联董事何延龙先生、富彦斌先生、张伟娟女士、薛雷先生回避了表决,5名非关联董事(包括独立董事)一致同意本次关联交易。该项关联交易将为公司增加本年度净利润170万元左右,根据公司关联交易制度的相关规定,此项关联交易不需要提交公司股东大会的审议,该交易不需要有关部门批准。

二、关联方基本情况

公司名称: 大连正源物业服务有限公司

注册地址:辽宁省大连市沙河口区五一路福吉园9号

法定代表人: 马美华

注册资本: 1,500 万元;

经营范围:物业服务、清洁服务;棋牌室、台球室、乒乓球室、健身房;房屋 出租;停车场服务(限大连市沙河口区五一路福吉园9号)。(依法须经批准的项 目,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。)

财务状况: 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,正源物业未经审计的总资产为 13,567.54 万元,净资产为 9,336.75 万元,净利润为 488.37 万元。

三、关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

公司全称:成都升泰物业管理有限公司

公司类型:有限责任公司

公司注册地址:成都市青羊区陕西街195号

法定代表人: 江金柯

注册资本:人民币500万元

成立日期: 2001年6月15日

经营范围:物业管理、家政服务、园林绿化服务、房屋租赁、餐饮娱乐的管理服务。(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,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)。

主要股东:公司持有成都升泰物业管理有限公司95%股权。

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出具的"天健川审[2017]107号"《审计报告》确认,截至2016年12月31日,升泰物业资产总额为1,517.86万元,负债总额为957.11万元,净资产额为560.75万元,营业收入为487.24万元,净利润-29.75万元。

四、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和价款的支付

1、定价政策

定价原则: 经公司与正源物业协商,结合市场情况,确定本次转让升泰物业95% 股权的转让价格为700万元。

2、关联交易价款的支付

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十个工作日内一次性付清全款。

### 五、交易目的和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

本次关联交易的实施系因公司经营业务调整的需要,交易的实施将为公司增加 本年度净利润170万元左右,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,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 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### 六、独立董事意见

### (一)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情况

根据有关规定,公司独立董事蔡洪滨、谢思敏、郭海兰对本次关联交易进行了事前认真审议,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。

## (二)独立董事意见

- 1、本次交易定价方式公平公允,交易程序安排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,公开透明;
- 2、本次交易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,关联董事回避了对议案的表决,表决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法律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:
- 3、本次交易的实施将为公司增加本年度净利润170万元左右,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,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#### 七、备查文件

- 1、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:
- 2、独立董事关于本次关联交易的事前认可意见;
- 3、独立董事关于本次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。

特此公告。

正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7年12月1日